

2022年度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数:		5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有力促进民政事业长远发展，确保民政事业全面、平稳、有序推进。一是继续着力推进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做到“应救尽救，应保尽保”；二是健全完善社会福利保障机制，推进建立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完善“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三级联动服务体系”，不断创新突破建立稳固有力的儿童保障体系，保障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基本生活权益；三是推进基层治理有关工作，加强我区社区专职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和管理；四是依法加强社会组织日常管理，引导提高社会组织质量和活动水平；五是做好民政专项事务性工作，深化婚姻登记改革，加强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切实抓好安葬（放）设施违规建设经营专项摸排暨违建墓地专项整治成果巩固提升工作，深化殡葬管理改革；加大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和寻亲送返工作力度，做好受助人员的疾病防控和医疗服务等工作。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各部门的大力支持指导下，全区民政工作积极发挥兜底性、基础性职责，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稳步提高特殊困难群众保障水平，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196元、低收入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794元、特困供养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914元、“两残”补贴分别提高到188元和252元，依时足额发放救助金；二是构建“区-镇街-村居”三级养老服务体系，优化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强化老年人关心关爱保障；建立健全未成年人保护机制，强化儿童关心关爱保障；三是基层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基层自治规范有序；四是社会组织管理规范，社会组织共办理35个、变更80个、注销20个；五是社会专项事务稳妥推进，婚姻登记工作共接待群众约3万人次、业务量5千宗；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有序进行，2022年共救助求助人员194人，离站216人；做好殡葬管理工作，2022年以来共火化遗体约6995具，火化率100%。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区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53,198.70	3,062.05	23,407.51				3,832.23	16,648.59	6,248.3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6	一是困难群众实行动态管理，按实际在册人数发放补贴；二是部分项目为跨年项目，已下达的上级资金结转至下年支付。	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年中按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率。	
		预算编制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管理效率	50	预算执行	4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5	未制定独立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继续完善相关绩效管理制度。
				绩效结果应用	3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7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0.5		
					1.5		1.5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0.5	2022年未制定独立的采购管理制度。	2023年6月已制定并印发《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采购管理办法》。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3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1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1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2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5	2022年未制定独立的资产管理制度。	2023年4月已制定并印发《增城区民政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运行成本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2		
总分	100	96.1							
评价等级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